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申请强制执行和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王靖先生在西部证券、国信证券分别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7,000 万股、4,870 万股，因王靖先生未按约定对上述质押股票进行回购等原因，上述质押的 7,000 万股股票被西部证券申请强制执行，上述质押的 4,870 万股被司法冻结；

2、截至目前，控股股东王靖先生持有的北京天骄的 97% 股权（占王靖先生持有的北京天骄股权的 100%）被第二轮司法冻结；

3、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标的为北京天骄的控股权或其旗下资产，其 97% 的股权被司法冻结可能会加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不确定性。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王靖先生的通知，公司控股股东王靖先生在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涉及违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可能被违约处置的情况

1、西部证券

西部证券作为融出方，与王靖先生分别于 2015 年 8 月 11 日和 2015 年 9 月 18 日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计质押公司股票 7,000 万股，购回日为 2018 年 8 月 10 日。因王靖先生未按约定向西部证券支付上述交易的 2017 年四季度和

2018年一季度的股票质押利息，且未按约定于2018年3月26日前提前购回上述质押股票。

西部证券已向北京市海诚公证处申请强制执行，取得了（2019）京海诚执字第2号文书并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公司控股股东王靖先生目前已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9月9日印发的《执行通知书》。

西部证券将可能对上述交易质押股票合计7,00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8.17%，占公司总股本的2.39%）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违约处置，处置股票数量以最终处置结果为准。

2、国信证券

国信证券作为股票质押式回购的交易对手方，与王靖先生于2015年6月18日和2015年12月17日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分别质押公司股票2,370万股和2,500万股，因王靖先生未能按照协议约定于2019年6月13日购回上述质押股票，产生逾期，国信证券分别就上述两笔质押对融资人王靖先生及保证人北京天骄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止目前，该案暂未开庭审理。

同时，国信证券已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措施，冻结王靖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4,87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69%，占公司总股本的1.67%），王靖先生持有的北京天骄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天骄”）的97%股权（占王靖先生持有的北京天骄股权的100%，为第二轮司法冻结）等其他资产。

二、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及司法冻结的情况

截至目前，王靖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856,621,131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30%。王靖先生累计质押的股票数量为856,621,131股，占其持股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9.30%；王靖先生累计被司法冻结的股票数量为48,7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5.69%，占公司总股本的1.67%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正在与质权人进行积极地沟通，努力寻求补救措施尽力降低或避免本次违约处置的不利影响，但不排除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所有权变更并进一步因违约处置遭被动减持的风险。

2、本次违约处置上述股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8日